@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6-07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署拆迁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满足上海市宝山区罗店大型居住社区项目的建设需要,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集冷箱")位于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6888号(宗地面积290.55亩)的土地、房屋、设备、辅助设施等需进行拆迁。

2016年12月20日,上海中集冷箱与上海市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就本次拆迁土地及房屋的征迁补偿事项签订了《大型居住社区罗店基地(非居住)房屋拆迁补偿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偿协议")(以下简称"本次拆迁补偿")。

本次拆迁补偿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各方的基本情况

1、上海中集冷箱

公司名称: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工商注册号:	310000400116119(市局)
成立日期:	1996年6月14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南镇工业开发区
注册资本:	3,100万美元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冷藏集装箱、冷藏车和保温车的冷藏保温装置、其他特种集装箱及其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有关的技术咨询、维修服务。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共持有上海中集冷箱92%股权(其中:本公司直接持有上海中集冷箱72%股权,通过全资控股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持上海中集冷箱20%股权),上海中集冷箱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此外,住友商事株式会社及上海市宝山区罗南工业公司分别持有上海中集冷箱5%及3%股权。

2、上海市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

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为上海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负责辖区范围内的土地储备管理工作。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1、土地权属确认:上海中集冷箱此次被拆迁的土地及房屋坐落于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6888号,属于上海市宝山区罗店大型居住社区建设项目(经沪发改城(2010)047号批准和沪宝房管拆许字(2011)第0001号《房屋拆迁许可证》核准实施)的拆迁范围内。相关房地产权证或相关行政批文为:沪房地宝字(2004)043294号、沪房地宝字(2004)042745号、沪府土用(2001)第810号。其中,对国有划拨用地的面积共为290.55亩,非居住房屋的有证建筑面积为68,680.76㎡。

2、评估结果:经上海上资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上述房屋、土地、设备、辅助设施、停产停业等事项进行评估,评估总价为人民币572,258,463元。

3、补偿金额: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向上海中集冷箱支付拆迁补偿总款为人民币572,258,463元,该款包括被拆迁房屋、土地、设备、辅助设施、停产停业、各类补贴等与拆迁相关的经济补偿。

4、补偿方式:货币补偿。

5、权证移交:上海中集冷箱应当在补偿协议签订之日将被拆迁房屋的《房地产权证》或其他相关权属证明材料交给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报有关部门办理财务监理审批、土地收储和产权注销手续。

6、搬迁约定:上海中集冷箱应于2017年1月31日之前搬离沪房地宝字2004第042745号被拆迁房屋,并负责房屋使用人在搬迁期限内按期搬迁;并应于2017年5月31日之前搬离沪房地宝字2004第043294号被拆迁房屋,并负责房屋使用人在搬迁期限内按期搬迁。

7、补偿款支付方式:补偿协议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向上海中集冷箱支付拆迁补偿总价的40%,即人民币228,903,385 元;在上海中集冷箱如期全部搬离沪房地宝字2004第042745号被拆迁房屋原址并办妥移交手续后的20个工作日内,由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向上海中集冷箱支付拆迁补偿总价的15%,即人民币85,838,769元;在上海中集冷箱如期全部搬离沪房地宝字2004 第043294号被拆迁房屋原址并办妥移交手续后的20个工作日内,由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向上海中集冷箱支付拆迁补偿总价的40%,即人民币228,903,385元;待罗店大型居住社区基地完成前期成本审计后,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在15个工作日支付上海中集冷箱拆迁补偿总价剩余的5%,即人民币28,612,924元。

8、协议生效: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 12月20日,上海中集冷箱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工厂收储评估的决议,同意上海中集冷箱与宝山土地储备中心签订补偿协议。

六、本次拆迁补偿的目的和意义

与宝山区土地储备中心订立补偿协议,有利于本集团把握城市发展和更新改造的机遇,实现现有资源的商业价值,提升企业的整体效益和股东回报,符合本集团的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和长远利益。本公司认为,补偿协议的条款由订约双方公平磋商达成,其中的拆迁补偿金额由评估机构进行了适当的评估,本次拆迁补偿的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七、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拆迁补偿后,上海中集冷箱的主要业务由本集团位于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全资子公司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负责经营。本次拆迁补偿不会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拆迁补偿预计可使本集团获得税前利润约人民币5.72亿元,并预计将于本公司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告入账。具体数据以本公司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上海中集冷箱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2、《大型居住社区罗店基地(非居住)房屋拆迁补偿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6-08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本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6年10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CIMC】2016-067)。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2月20日(星期二)下午2:45;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2月19日-2016年12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19日15:00至2016年12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龟山路八号明华国际会议中心。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召集人: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独立董事潘正启

7、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共5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478,824,24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49.6491%。其中现场投票人数为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464,559,766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49.1702%;参加网络投票人数为4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4,264,474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4789%。

2、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5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46,489,217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4.9901%。其中现场投票人数为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432,224,743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4.5112%;参加网络投票人数为4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4,264,474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4789%。

3、H股股东出席情况:

H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032,335,023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4.6590%。其中现场投票人数为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032,335,023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4.6590%;参加网络投票人数为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会议以普通决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选举并委任吕胜洲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弃权(股)
与会全体股东	1,478,824,240	1,476,773,372	99.8613%	2,050,868	0
其中:A股中小投资者	14,317,374	14,306,174	99.9148%	12,200	0
与会A股股东	446,489,217	446,477,017	99.9973%	12,200	0
与会H股股东	1,032,335,023	1,030,296,355	99.8025%	2,038,668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袁乾照、于挺韶

3、结论性意见: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16-038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重庆燃气")以现金出资700万元与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银证")、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新天科技")、成都千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千嘉")共同投资设立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公司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5%(以下简称"本次投资")。

本次投资不属于公司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引领燃气行业新技术方向,提升公司在智慧能源领域的战略布局,实现公司综合竞争力的提升,公司与北方银证、新天科技、成都千嘉共同出资设立了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重庆燃气出资700万元人民币、北方银证出资460万元人民币、新天科技出资440万元人民币、成都千嘉出资400万元人民币。合资公司现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合资方基本情况

(一)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文化南街7号

法定代表人:方国升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07月04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系统安装、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维修计算机;销售自产产品。

(二)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槐街19号

法定代表人:费战波

注册资本:53,550.1781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02日

经营范围:开发、研制、生产、销售、检测、维修:电子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外部设备及软件、高低压配电设备、节水设备、节电设备、智能卡产品及软件、智能灌溉设备、机井灌溉控制装置、高低压灌溉成套设备、水文、水资源、环保、气象仪器仪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数据处理、云计算;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互联网信息服务。

(三)成都千嘉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空港一路一段536号

法定代表人:万云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30日

经营范围:智能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服务;电子产品的技术服务及咨询;系统集成及自动化控制系统;市政公用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管道工程;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	货币	35
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460	货币	23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0	货币	22
成都千嘉科技有限公司	400	货币	20
合计	2000	-	100

近日,合资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南岸区南湖路4号3楼

法定代表人:齐研科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14日

营业期限:2016年12月14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智能燃气设备、仪器仪表研发、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及相关配套设备的销售与技术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开发与集成;电子信息及信息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楼宇自动化产品研发、销售;网络规划与集成服务;燃气及IT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利用互联网销售:燃气设施设备、厨房用具、安防产品、日用品、工艺品、卫生间用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保险销售(需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代理、发布广告。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一方面围绕智慧燃气新兴产业, 实现科技成果和管理成果的快速市场化;另外一方面通过各合作方的强强联合,信息共享、优势互补,有利于促进公司转型发展,实现公司综合竞争力的提升。

五、风险提示

由于本次投资是新设合资公司,人员配置、内部控制、市场拓展、技术对接等尚需一定时间进行建设和完善, 若合作方在管理、业务等方面难以有效融合,将会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合资公司将积极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利用各股东的资源优势、专业的管理经验以及丰富的技术积累,提升合资公司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16-039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6年12月31日前迁至新址办公,现将新的办公地址公告如下:

原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小苑一村30号

新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

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公司原对外披露的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信箱、邮政编码、公司网址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16 公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临-2016-070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重大风险提示:"新零售"商业模式尚处于提出与探索阶段,尚未实际开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但公司目前的市盈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相比明显偏高,公司股价相对上证综指和同行业上市公司涨幅较大,股价波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资金炒作嫌疑,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江购物,股票代码:601116)于2016年12月14日和2016年12月15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严格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关于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数据日期:2016年11月28日)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股)
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8783100
黄跃林	16875000
陈念慈	9269400
郭光文	5207900
田开吉	3681400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216900
许焕平	1840959
张兆瑞	17816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434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489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数据日期:2016年12月15日)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的数量(股)
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8783100
黄跃林	14400000
陈念慈	9269400
郭光文	52079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226811
田开吉	3681400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216900
许焕平	1840959
朱珊珊	176330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1616948

2.股东户数的变化情况如下:

日期	持有户数(户)
2016年11月15日	13124
2016年11月28日	13287
2016年12月15日	46513

3.经公司核查,公司最近一个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黄跃林先生因退休于2013年9月11日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根据2016年12月15日股东名册信息,黄跃林先生的持股比例下降为3.51%。

4.2016年11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它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及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等信息。目前,前述事项正按规定程序进行推进,如有进展公司将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其他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6.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件确认情况如下:

除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及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等重大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7.公司市盈率与同行业情况比较

公司目前的市盈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盈率相比明显偏高,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及股票代码	12月14日	12月15日
静态市盈率(LYR)	永辉超市(601933.SH)	77.15	80.16
	红旗连锁(002697.SZ)	53.42	56.15
	步步高(002251.SZ)	72.56	75.76
	华联综超(600361.SH)	81.21	83.71
	平均值	71.09	73.95
	三江购物(601116.SH)	290.35	319.36
动态市盈率(TTM)	永辉超市(601933.SH)	56.70	58.91
	红旗连锁(002697.SZ)	60.12	63.19
	步步高(002251.SZ)	104.41	109.01
	华联综超(600361.SH)	-26.56	-27.38
	平均值	73.74	77.04
	三江购物(601116.SH)	243.33	267.64

注1:数据来源于wind资讯;

注2:因华联综超动态市盈率为负值,在计算动态市盈率平均值时将其剔除。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向"新零售"商业模式转型的经营风险

鉴于"新零售"商业模式尚处在提出与探索阶段,行业内既有线上线下合作案例并非基于"新零售"这一商业模式展开合作,向"新零售"商业模式转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市场风险

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零售业务的转型升级对战略规划的实施、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将产生一定影响。股价影响因素包括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主要经济体财政及货币政策、行业发展情况、市场心理及各类难以预见的重大突发事件等。公司"新零售"商业模式尚处于探索阶段,故在市场风险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消费趋势风险

消费者的商品需求随年龄结构、科技进步等因素不断发展,消费业的成功部分依赖于对不断变化的人口结构及消费者偏好的识别和相应能力。如未能及时识别并有效响应不断变化的消费者结构、消费者偏好及消费模式,将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及市场份额造成不利影响。

(四)业务转型升级风险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普及,以及"新零售"趋势的到来,互联网正在步入传统零售行业的核心地带,与此同时传统零售行业也在全方位地向互联网转型。公司处于"新零售"业务的探索阶段,业务转型升级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事宜能否获得监管部门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临-2016-071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2月21日开市起复牌。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核查股票异常波动于2016年12月16日开市起停牌。现核查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信息。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2月21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6-57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0号)核准,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江苏国泰华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实业")60.00%股权;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实业")59.83%股权;江苏国泰汉帛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帛贸易")60.00%股权;江苏国泰亿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达实业")60.00%股权;江苏国泰力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天实业")51.05%股权;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华诚")59.82%股权;江苏国泰华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华博")51.00%股权;江苏国泰国际集团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上海")60.00%股权;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财务")60.00%股权(重组前,上市公司已经持有国泰财务20.00%股权);江苏国泰紫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科技")100%股权;江苏国泰慧贸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贸通")70.00%股权过户已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有关简称与公司在2016年12月7日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cn)的《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的有关简称相同)。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

1. 华盛实业60.00%股权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2月9日向华盛实业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华盛实业的公司章程,华盛实业60.00%股权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华盛实业60.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华盛实业60.00%股权。

2. 国华实业59.83%股权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2月9日向国华实业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国华实业的公司章程,国华实业59.83%股权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国华实业59.83%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国华实业59.83%股权。

3. 汉帛贸易60.00%股权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2月9日向汉帛贸易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汉帛贸易的公司章程,汉帛贸易60.00%股权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汉帛贸易60.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汉帛贸易60.00%股权。

4. 亿达实业60.00%股权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2月9日向亿达实业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亿达实业的公司章程,亿达实业60.00%股权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亿达实业60.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汉帛贸易60.00%股权。

5. 力天实业51.05%股权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2月9日向力天实业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力天实业的公司章程,力天实业51.05%股权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力天实业51.05%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力天实业51.05%股权。

6. 国泰华诚59.82%股权

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2月9日向国泰华诚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国泰华诚的公司章程,国泰华诚59.82%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国泰华诚59.82%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国泰华诚59.82%股权。

7. 国泰华博51.00%股权

根据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6年12月8日向国泰华博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以及国泰华博的公司章程,国泰华博51.00%过户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国泰华诚国泰华博51.00%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现持有国泰华博51.00%股权。

8. 国泰上海60.00%股权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6-97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6年12月2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6年12月14日将本次会议通知事项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016年12月19日, 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宇驰瑞德",持有公司股份79,275,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1%)书面提交的函,提议向2016年12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中增加临时议案, 具体情况如下:

一、宇驰瑞德提交的临时议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此议案具体内容参见附件1。

2、《关于增补杨志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名额出现空缺,公司控股股东宇驰瑞德提名杨志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成员一致。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杨志武先生个人简历参见附件2。

3、《关于增补张晓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名额出现空缺,公司控股股东宇驰瑞德提名张晓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成员一致。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张晓平先生个人简历参见附件2。

二、提案资格审查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控股股东宇驰瑞德具有提交临时提案的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情况

根据杨志武先生、张晓平先生的个人履历和工作经历,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上述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未发现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核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股东大会其他事项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和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附件1:

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的议案

随着互联网数据流量的爆发式增长,为完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高升")经营资源布局,上海高升拟租赁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外高桥")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荷丹路130号1、2、3、4层的全部物业,总面积共计5,951.97平方米,用于上海高升建设具有抗DDoS(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攻击性能的高等级防护数据中心。本次拟租赁期限不超过十五年零贰个月,首年房屋租金不超过470元/㎡/年,每三年递增6%,租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

高等级防护数据中心建设后, 上海高升将增加高防服务器托管、高防服务器租赁、云WAF 服务、云 DDoS 防护服务和智能 DNS 防护服务等产品线,云基础服务产业链条将得到进一步完善;同时,上海高升将拥有上海地区高等级数据中心丰富的机柜资源,有助于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战略资源布局,公司及子公司的竞争力及市场地位将得到显著提升。

本次租赁房屋以上海高升自有资金进行支付,不会影响上海高升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上海高升构成财务压力。

交易对方上海外高桥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高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附件2:

个人简历

杨志武,男,195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MBA。

1992年至1994年,在北京国际友联公司担任副总经理;1992年至2005年,在北京嘉华兴业集团公司担任副董事长;1992年至今,在北京嘉盛恒润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杨志武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晓平,男,1954年3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

1991年至1995年,在北京祥云汽车公司担任董事长、在北京民享科贸公司担任董事长、在北京元亨合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张晓平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6-98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16年12月2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12月28日-2016年12月29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28日下午15:00至2016年12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12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国际财经中心B座9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题

1、《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的议案》;

4、《关于增补杨志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增补张晓平先生为